



欢迎提供 新闻线索

联通3G课堂开讲啦! 报名热线9600186

24小时新闻热线 0537-2321134 一经采用 给予奖励

# 两醉汉偷狗“偷来”抢劫罪

## 偷盗被发现后,将前来追赶的狗主人拖行200余米

本报鱼台7月5日热线消息(记者 岳茵茵 通讯员 董磊) 两醉汉偷狗时被狗主人发现,驾车逃窜。逃跑过程中,竟对追赶他们的狗主人施暴,将其拖行200余米。

今年3月15日下午,魏某、师某两人醉酒后,驾驶一辆黄色奇瑞QQ轿车在鱼台县鱼丰路上闲逛,看到一公司门口拴着一只黑色的大狗,两人以为

是价值上万元的藏獒犬,商议将狗偷走。师某下车偷狗,魏某将车停在门口接应。师某解狗链时被主人王大爷发现并追赶。师某立即将狗拖上车,正要关门时,被王大爷拽住了衣角。这时,魏某急踩油门,师某则用力关车门,夹住王大爷的手,试图摆脱王大爷。师某见其仍旧死死拽住自己的衣角,索性脱掉外衣,将王大爷甩在路中间,

两人驾车迅速逃离。王大爷报警。接警后的鱼台县公安局唐马派出所民警驾车对两人进行围追堵截。在逃跑过程中,魏某、师某两人的车发生事故,车辆熄火被迫停车,两人被民警抓获。经鉴定,涉案狗为价值1400元的松狮犬,受害人王大爷被拖行200余米造成轻微伤。事后,公诉机关指控魏某、师某两人犯罪情节严重,应以抢劫

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魏、师两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他人财物,被发现后,为摆脱追赶不惜采取暴力手段,依照《刑法》应以抢劫罪定罪处罚。公诉机关指控的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定性准确,应予支持。遂以抢劫罪对两人判处有期徒刑3年6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 一醉汉当街袭警 因妨害公务罪获刑一年

本报济宁7月5日热线消息(记者 晋森 通讯员 王凤春) 一醉汉与出租司机发生纠纷将出租车计价器砸坏后,又将前来处理纠纷的民警鼻子打成粉碎性骨折。日前,任城法院以妨害公务罪判处李某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

2011年3月21日晚上10点,李某在济宁常青路一酒店朋友的喜宴上喝了8两多白酒。喜宴结束后,“喝高了”的李某拦下了一辆出租车准备回家,上车后因车费问题与司机发生争执,将出租车的计价器砸坏,司机随即下车报警。常青路派出所的两名民警到达现场后,展开调查取证工作。李某看到警察拿着摄像机在拍摄,抢过摄像机摔在地上,并对另一名民警动粗,致使该民警的鼻子、上颌等多处骨折。民警随后将醉酒的李某带回派出所进行控制。酒醒后,李某后悔不已,主动承认错误并向受伤民警道歉,并对受伤民警和损害的财产进行了赔偿。

任城区法院审理后认为,李某酒后袭警,以暴力方法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其行为已构成妨害公务罪。鉴于刘某归案后能自愿认罪,并且能积极赔偿受害人损失,取得受害人谅解,依法从轻判决李某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



1.任城区的张先生问:他现在手里有汽车驾驶证和摩托车驾驶证,能否把两证合一?

济宁市车辆管理所回复:2004年之前曾办理过汽车驾驶证和摩托车驾驶证两证合一,现在不再办理两证合一。

2.市中区的刘先生问:在市里的一家运输公司从事搬运工作,目前已经47岁,想知道从事这个行业应该在什么年龄退休?

12333热线回复:要看刘先生是否属于特殊工种,如不属于特殊工种,按照规定应该是到60岁退休。刘先生可以向单位咨询自己的工种是否属于特殊工种,或拨打12333服务热线进行咨询。 值班记者:晋森



### 警械发放

近日,邹城市公安局隆重举行全市公安机关车辆警械集中发放暨夏季百日巡防活动启动仪式,20辆警用摩托车、30辆警车、60支防暴枪发放到公安机关基层实战单位代表手中。

本报通讯员 张鹏 摄